# 裕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总结

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裕民县市场监管局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市场监管中心工作，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严格依法履行法定职责，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和全面依法行政工作。现将我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坚持政治引领，强化履职尽责。一是**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分管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为法治建设提供组织保障。同时，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分解工作任务，明确工作责任，确保各科室、各基层所各司其责，形成全面合力推进，保证法治建设工作的顺利进行。**二是**积极推进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专题会议会前学法、领导干部年度述法等，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头雁作用”，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部署要求，今年以来我局共组织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5次，局党组、例会会前学法12次。**三是**积极开展政策法规、爱岗敬业、执法为民等一系列学习教育活动，以系统业务大讲堂、“法治讲堂·逢九必讲”和岗位练兵等各类培训为载体，培训干部160余人次，使系统干部职工的业务能力得到了切实提升。

**（二）健全制度体系，提升法治水平。一是**强化政治引领，加大组织保障。将依法治理和法治建设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年初召开1次专题会进行安排部署，制定年度实施计划，并将依法行政、严格执法纳入重点工作。**二是**严格执行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正确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依法维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确保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行使的合法性和合理性，我局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的规定，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等因素，在法律法规、规章设定的行政处罚的种类、范围、幅度内给予相当的行政处罚，不得以事实和法律原则以外的因素给予偏私或者歧视。

**（三）落实“三项制度”，强化依法行政。一是**积极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执法人员在进行执法监督检查、调查取证、送达执法文书时，做到亮证执法、文明执法、并通过文字记录、拍照、录像等方式做到执法过程全纪录，进一步增强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在执法办案中的证据意识、程序意识和诉讼意识，真正实现严格规范文明执法。**二是**规范实施执法信息公示，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裕民县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公示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事项。截至目前，共公示行政处罚案件69件，公示率100%。**三是**严审行政执法案件，把审查案件程序是否合法视为案件核审工作的基本要求，统一自由裁量权标准，确保行政处罚案件正确、合法，严格遵循案件讨论各项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截至目前组织召开案件集体讨论会议20余次。**四是**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工作。积极参加自治区级、地区级、县级案件评查，今年共参加评查案卷共计195卷，有效提高了全局案卷制作水平，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切实提升全县市场监管执法办案水平。

**（四）优化营商环境，助推市场经济。**紧扣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推进证照分离改革、扎实推行简易注销、深入开展一网通办业务，提升网办率。截至目前，全县累计登记各类市场主体4605户，其中，国有（含集体）及国有控股企业登记在册企业114户，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9.62%；私营企业登记在册515户，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3.94%；个体工商户登记在册3762户，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11.40%；农民专业合作社在册登记214户，较去年同期相比增长0.94%。**一是**加大“放”的深度。全面推动“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将涉企审批事项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方式，对审批事项实行分类管理。结合相关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全面梳理并重新编制企业开办“办事指南”，公布“最多跑一次”“一次不用跑”清单，实现事项、岗位、人员和责任有机结合。**二是**强化“管”的力度。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并通过强化业务培训、宣传督导等方式，持续做好2024年度市场主体年报工作，逐步构建权责明确的事中事后监管体系，截至目前，企业年报公示率为97.16%；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公示率为80.09%；个体工商户年报公示率为80.69%，本年度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开展部门联合抽查任务20次，抽查各类市场主体52户，出动检查人员31人，检查公示率100%。**三是**增强“服务”的广度。持续优化政务服务，对前往窗口办事不便群众，推行“不见面审批服务”，在政务服务大厅放置个体设立登记一体机，以及实现全部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理，办理结果免费邮寄，减少群众企业跑腿次数，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提升群众满意度，实现用心服务群众。2024年帮办111户、邮寄办2户，政务服务事项总体网办率为95%，为63家新开办企业发放“塔礼包”。

**（五）严守安全底线，坚强多领域监管。一是**夯实食品安全监管。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食品安全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点品种，检查食品经营单位1380家次，查处食品相关案件34起，罚没款14.6752万元。围绕高中考、春秋开学季等重点时间节点，对全县托幼机构、中小学食堂、校园周边食品经营主体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联合检查中小学、幼儿园19家次，检查中小学学校食堂30家次，发现整改学校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五防”设施不到位、食品留样制度不严等问题46个。**二是**保障药品质量安全。以全县药品安全整治为抓手，通过对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对象和重点环节的专项整治，解决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各领域、各环节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大对经营假劣药、非法渠道购进药品、销售过期化妆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共检查“两品一械”经营单位80家次，收集上报药品不良反应91例（严重的7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28例（严重的2例）、化妆品不良反应23例，查处“两品一械”案件16起，罚没款4.7万元。**三是**提升特种设备监管水平。以推进特种设备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主线，聚焦隐患“清零”，突出工作重点，紧盯电梯、压力容器、游乐设施等领域，做好执法检查和安全监察工作，持续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全年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45家次，检查特种设备216台套，排查治理安全隐患5处，截至目前，下达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5份，查处案件1起，罚没款0.2万元。**四是**严抓产品质量管控。大力推进质量强企工作，开展精准问诊帮扶，帮助1家企业建立IS9001质量体系，精准指导企业建立完善质量管理体系；对辖区内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对5家滴灌带、2家建筑用砂石料生产企业进行抽样检验（本地区监督抽检2家、裕民县监督抽检5家），合格率100%，运用“自治区检验检测智慧监管系统”对辖区内3家检验检测机构开展监督检查，立案1起，查办电动自行车案件2起，罚没款2.06万元。**五是**持续提升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和管理水平，激发社会创新活力，加大对辖区内知识产权市场的监督检查力度，切实增强市场主体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截至目前，共检查药店、商场、超市、市场等重点场所52家次，出动执法人员186人次，严厉查处假冒专利违法行为。目前，查办假冒专利产品案件5件，没收违法所得0.0409万元，罚款0.0409万元，标识标注不规范案件4件，均已结案并责令整改。

**（六）化解矛盾纠纷，聚焦民生关切。一是**积极化解消费投诉纠纷，依托全国12315投诉举报平台、12345政务服务平台，为人民群众提供畅通渠道，严厉打击线上线下销售侵权假冒商品、虚假广告、侵犯消费者权益的行为，全力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今年以来共受理消费投诉举报案件各类诉求121件，已办结114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万余元，办结率100%。**二是**扎实开展民生领城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推进重点领域问题有效治理。围绕“民意最盼、危害最大、市场监管风险和压力最大”领域，聚焦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重点商品、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持之以恒开展“铁拳”行动，严厉查处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特种设备“四大安全”领域和虚假广告宣传、价格违法、消费欺诈等侵害群众切身利益以及侵犯知识产权（商标侵权）等扰乱市场公平竞争秩序的违法行为，年初以来共开展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价格等市场监管执法检查228次，出动执法人员1824余人次，查处市场监管领域各类违法案件73起，已结案69起，罚没款22.9723万元。

**（七）营造宣传氛围，落实普法责任。**结合“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5·20”世界计量日、安全生产月、质量月、公平竞争审查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普法宣传进校园、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机关、进商户服务活动。以微信公众平台、LED屏、视频号为媒介，通过录制微视频、发放宣传资料、召开新闻发布会等方式，广泛宣传市场监管法律法规和常识，向社会公众普及法律知识，解答热点问题，开展集中宣传活动10场次，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38余人次，开展法律法规进校园、进企业、进村队（社区）活动7场次，发放宣传册1600余册、宣传单2000余份，制作宣传展板8块，宣传横幅21幅。在“裕民零距离”和“裕民民声”上，及时发布执法工作动态及法律常识、新法解读信息，使宣传活动更加贴近广大群众。

**（八）推进政务公开，拓宽信息渠道。**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和内容，通过裕民县人民政府网站等渠道，主动公开各类政务信息。确保监管执法、投诉举报、检验检测等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及时公开，确保信息完整、依据准确、录入及时、公开规范，方便了企业经营、群众办事、公众查询和消费者维权。

**二、存在的问题**

我局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一是**依法行政意识尚需进一步加强。部分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还有差距，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执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面对市场监管新形势，有的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还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普法宣传有待进一步加强。公众对食品药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监管等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2025年工作初步打算**

2025年我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以市场监管主责主业为重要抓手，持续加大监管力度，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全面确保市场和谐稳定发展。

1. **在法治思维能力上再深入。一是**紧抓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尊法，积极开展专题学法，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系列讲话、市场监管领域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干部职工运用法律思维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二是**依托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网络学院、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强国、法宣在线、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网络学院等多个平台、将法律知识培训、业务培训和执法技能培训作为提升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水平的重要抓手，不断提高市场监管行政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2. **在执法监管力度上再突破。一是**全面推进柔性执法建设，继续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努力提升执法人员政治意识和业务素质，加强办案能力，促进公开公正文明执法。**二是**加大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案件查办力度，持续开展民生领域“铁拳”行动，依法履职尽责，建设更加和谐稳定的市场，彰显法治市场监管价值。
3. **在普法宣传力度上再强化。**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以线上线下指导为抓手，将普法融合于监管执法和市场经济发展中，以多形式、多渠道、多维度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活动，督促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不断强化广大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增强普法依法治理的实效性，以法治化市场监管助力市场经济高质量发展。

裕民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2月25日